

证券代码：834815

证券简称：巨东股份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4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4月10日以书面、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应友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及出席情况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，实际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丁长琴、刘光富因异地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定于2020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。受疫情影响，公司2019年年度审计工作较原计划有所推迟。为了确保定期报告编制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，经公司慎重研究，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将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延期至2020年5月29日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巨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0日